



青少年活動通告第 53/2012 號

2012 年 8 月 10 日

航空章教練員訓練班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將於 2012 年 10 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由地域總部總監（航空活動）林志生先生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(一) 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2 年 10 月 13 日	六	0930-1700	新界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5 樓
2012 年 10 月 20 日			
2012 年 10 月 27 日			

- (二) 參加資格：
1. 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之各級領袖；
 2. 持有領袖初級訓練班證書；
 3. 空童軍團或深資空童軍團領袖將獲優先取錄。

(三) 費用：每位收費港幣 150 元正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、實習材料、茶點及講義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(四) 名額：20 人

- (五) 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4 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：
1. 填妥 PT/03 報名表格；
 2. 參加資格證明副本；
 3. 劃線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；
 4. 必須貼上 1 元 4 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；

(六) 截止日期：2012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

- (七) 其他：
1. 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通知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，概不發還；
 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之服裝出席；
 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及完成所有指定事工（包括：協助舉辦航空章訓練班），並經考試及格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
 4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 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 內瀏覽；
 5.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 3 天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425 5999 與訓練幹事梁翠雯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 胡志偉

（林志生 代行）

